

关于报请认定昂素镇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治理提升项目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二次）作废标处理的报告

鄂托克前旗政府采购股：

昂素镇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治理提升项目一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二次）（项目编号：ESZCQS-C-G-260039.1B1，采购预算 819234.22 元，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托克前旗分中心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并提交评审报告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程序对评审结果进行核对校验，发现评审打分存在明显畸高畸低、分值偏差异常问题，当即依规启动评审复核程序。但评审专家已自行离开评审现场，无法返回交易中心完成分值复核、偏差修正及评审资料重新确认工作，复核程序无法正常推进。为保障政府采购评审公平公正、程序合法合规，维护全体投标供应商合法权益，采购代理机构依规对本项目全部评审资料予以封存，暂停全部评审流程。相关情况详述如下：

一、评审存在的核心问题

（一）评委打分差异显著，评审结果缺乏客观性

本次项目共 3 名评审专家（陈淑伟、郭金苹、乌东吉亚）对 5 家有效响应供应商独立打分，多家供应商不同评委得分差值显著过大，评审标准执行尺度严重不一，评审结果丧失客观公允性。具体打分异常情况如下：

1. 内蒙古阜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最低分 37.00 分、最高分 59.00 分，分差 22 分；
2. 内蒙古中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最低分 39.00 分、最高分 59.00 分，分差 20 分；
3. 中十建设（河南）有限公司：最低分 36.00 分、最高分 57.00 分，分差 21 分。

（二）专家擅自离场，复核程序无法推进

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时，采购代理机构尚未完成评审结果的核验确认，本次评审程序尚未正式终结。但评审专家未按评审现场管理规定留场等候确认，自行离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导致发现分值异常问题后，无法组织磋商小组返回现

场开展复核、修正不合理分值并重新出具合规评审报告，评审流程停滞，无法形成有效闭环。

（三）依规封存评审资料，引发交易系统状态滞留

为严守政府采购工作纪律，杜绝失真评审结果导致项目采购违法违规、损害投标供应商正当权益，采购代理机构对项目评审资料统一封存，全面暂停评审流程。该操作致使项目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长期处于评审未办结状态。2026 年 6 月 25 日，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托克前旗分中心下发《工作提醒函》（鄂前交易分中心函〔2026〕3 号），明确指出本项目未办结状态已影响相关评审专家参与其他政府采购评审活动，要求采购人于 3 个工作日内协调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制定整改处置方案。

二、恢复评审及存在的根本性程序缺陷

为解决交易系统状态滞留问题，经采购人与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协调，组织原评审专家重返交易中心，于 2026 年 7 月 1 日重启并完成本项目全部评审流程。系统显示本次项目从首轮评审启动至恢复评审办结，累计评审时长 1031 小时 56 分 48 秒，两次评审间隔周期过长。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十二条关于磋商小组应当客观、公正、审慎完成全部评审工作的规定，磋商小组未在评审现场办结全部工作即擅自离场，间隔多日后重启评审，投标文件评审时效性、专家对评审细节的记忆、评审标准的统一尺度均难以保障，本次恢复评审形成的结论丧失公平公正基础，不具备合法合规效力。

三、申请作废标处理的意见

综合本项目首轮评审打分严重失衡、专家违规离场导致复核程序受阻、恢复评审间隔周期过长、评审结论不具备公平效力、项目长期未办结影响评审专家正常履职等客观事实，现有评审流程及评审结论均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定程序要求，无法作为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合法依据。

现特向贵股报请，恳请对昂素镇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治理提升项目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二次）（项目编号：ESZCQS-C-G-260039.1B1）整体作废标处理，后续由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特此报告。

附件：

1. 2026 年 5 月 19 日评委打分明细表。
2.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托克前旗分中心工作提醒函（鄂前交易分中心函〔2026〕3 号）。
3. 项目系统评审时长截图。

鄂托克前旗昂素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7 月 6 日

附件 1:

制表日期: 2026年05月19日

评委/投标人 人	内蒙古卓君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内蒙古恒辉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内蒙古中威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陕西阜元晟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中十建设(河南)有限 公司
陈淑伟	37.00	52.00	39.00	47.00	36.00
郭金苹	48.00	40.00	45.00	48.00	41.00
乌东吉亚	59.00	55.00	59.00	59.00	57.00
得分合计	144.00	147.00	143.00	154.00	134.00

附件 2:：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托克前旗分中心



鄂前交易分中心函（2026）3 号

工作提醒函

昂素镇人民政府：

贵单位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在我中心开展的昂素镇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治理提升项目-生活垃圾处理项目（二次）采购活动，项目编号：ESZCQQS-C-G-260039.1B，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后，被代理公司从系统退回至上一环节，目前，系统显示该项目评审未结束，仍处于评标状态，且直接影响几位评标专家参加其它评标活动，请贵单位尽快协调监管部门及中介机构，提出合理化解方案，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

此函。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鄂托克前旗分中心

2026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3:

评审管理 / 评审过程管理

返回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阜蒙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生活垃圾处理项目...

项目编号: ESZCQ5-C-G-260039.1B1

采购单位: 朝阳市政府

采购包名称: 合同包一

采购包号: 1

采购包预算: 819,234.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审用时: 1031:56:48

评审操作

评审结果

项目相关资料

投标响应文件管理

历史文件查看

监督档案

消息提示

消息提示

评审结束, 请在该窗口评价表予以评价。

评审负责人

消息提示

评审小组

组别	评审小组 (第1次分配评审)	评审
专家		2
采购单位代表		1
代理机构人员		0

供应商

供应商评审>>

5

响应供应商家数

0

资格预审未通过家数

0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家数

5

有效家数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家数